

上海市青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

青建管〔2024〕5号

关于做好2024年春节、春运及“两会”期间 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冬季寒潮天气多发，又陆续面临春节、春运和上海“两会”召开，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及李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等上级部门部署要求，进一步落实春节、春运及“两会”期间我区建设和交通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各项工作，确保节假日等特殊时段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站位，切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保持如临深渊、如履薄冰

的高度警觉，清醒认识城市安全运行风险，围绕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风险特点，紧盯春节、“两会”等重点时期，以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为责任，“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为目标，深化建设和交通行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2023 行动为重点，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和突出问题自查自纠长效机制为保障，促使安全生产工作真正深下去、严起来、抓到位，着力减少一般事故，有效控制较大事故，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抓好回头看，杜绝隐患回潮，巩固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确保风险可控，全面维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二、加大隐患排查，抓好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各部门和单位要紧盯事故多发易发的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和重点企业，强化隐患排查治理，着力查风险、除隐患、防事故。重点突出以下几个方面：

（一）消防安全方面：充分认清冬季火灾高发形势，深入研判火灾风险隐患，制定落实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措施，坚决遏制火灾多发态势。紧盯工地、车站、码头等人员密集场所，广泛发动基层力量，集中排查治理“三合一”场所、电气线路敷设、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等关键环节存在的典型隐患问题，督促隐患整改、落实防范措施。针对冬季亡人火灾多发生在夜间的规律特点，加强夜间防火巡查，发现火情及时报警、及时处置，提升人员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火灾灭早、灭小、灭初期。

（二）城镇燃气方面：要持续推进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在前期集中攻坚的基础上，全面巩固提升整治实效。持续盯牢餐饮这一重点行业，组织开展隐患整改“回头看”，构建燃气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持续加强城镇燃气气瓶、燃气器具及配件市场治理整顿，从源头严控安全隐患增量，防止久拖不改、改后反弹。

（三）城市建设方面：重点整治施工企业无相关资质证书或超越资质范围承揽工程及违法分包、转包工程，盲目赶工期、抢进度和冬季恶劣天气强行组织施工等行为，特别是防高坠、防触电、防火、防中毒窒息工作措施不到位等问题以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和复杂地质条件下施工存在的安全隐患；小工程流动作业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改、扩建工程及装饰装修工程等不规范施工等安全隐患。紧盯头顶上、地底下、脚底下的安全风险，加强玻璃幕墙、店招店牌、房屋外构筑物以及地下管线、地下空间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四）道路交通方面：全面排查道路安全风险，强化道路应急保障，推动道路安全设施改造升级。加大运输企业安全隐患整治力度，严查突出交通违法，严格落实动态监管责任，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行为，落实运输企业主体责任。加强重点人员、车辆、企业安全管理，落实“两客一危一货”等重点车辆驾驶人的常态化培训教育，利用典型事故案例，加强运输从业人员警示教育。切实做好春运期间疏运保障，落实应急保障车辆，保证市民游客出行安全、有序。

（五）水上交通方面：加强水上巡航管控，维护水上交通秩序。

加大“四类重点船舶”风险排查力度，强化内河涉客运输企业、水上水下施工作业、港口码头等重点领域的行业监管。严厉查处水上水下无证施工，无证船舶从事施工、作业和超许可范围施工行为。严厉打击超载、超核定抗风等级的航行行为。

三、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

各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突出宣传教育先导作用，深入开展“五进”活动。充分利用广播、板报、宣传手册、主流媒体、门户网站、户外媒体、移动互联网等宣传阵地，加大对公众安全知识的教育力度，广泛宣传用电用气用火、消防、交通出行、公共场所等安全知识和逃生自救常识，集中曝光典型案例，提高公众的安全意识和避险减灾技能。督促各类生产经营单位突出重点岗位作业人员，加强全员安全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员管控风险、消除隐患和有效应对初起险情的应急处置能力。

四、加强值班值守，强化应急响应和处置工作

各部门和单位要制定完善各类事故应急预案和保障机制，针对重点区域等要制定专项应急处置方案。要健全部门应急联动机制，形成整体合力。要督促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完善应急预案，强化应急演练，储备应急物资装备，加强专兼职救援队伍建设，熟练应急处置基本要领和现场救援基本技能，发挥第一现场应急处置作用。要加强应急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带班、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非在岗值守人员要保证通信畅通，随时听从指令安排。各级应急救援队伍要强化练兵和备勤，时刻保持应急状态，确保发生

险情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应对处置，最大限度减少损失影响，确保社会安全稳定。春节、春运和“两会”期间加强各类突发事件的报送工作，确保信息准确性和及时性。

上海市青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1月15日

